



葉逸芳 (1913.11.12–2002)

編劇、導演、宣傳

原名葉信卿，祖籍寧波，幼年遷居上海，在學時已熱衷文字創作。1929年起參與報刊的編採工作，從而認識影業界人士，隨後以筆名「葉逸芳」投身影評行列。19歲進藝華影片公司，任職宣傳崗位。抗戰爆發後離職，到東戰場戰地服務隊參與抗日，之後又在朋友介紹下進入中國電影製片廠工作。1938年南下香港，短暫逗留後返滬，重投藝華，開始從事編劇，首作《刺秦王》(1940)，繼而持續撰寫劇本，作品有《三笑》(1940)、《千里送京娘》(1940)、《紅蝴蝶》(1941)、《奇女子》(1942)等。隨著日本人把各製片廠合併為中華電影股份有限公司(中影)，因不欲為敵偽政權辦事而退出影壇，轉營小買賣。

戰後重返影圈擔任宣傳，其後自組新時代影片公司，出品了《處處聞啼鳥》(1947)，賣座優異，續推出《六二六間諜網》(1948)、《夜來風雨聲》(1949)，又另組五華影片公司攝製了《斷腸相思》(1948)等，各片均自任編劇；期間亦寫了《海上英雄》(1948)、《風流寶鑑》(1949)的劇本。及後自建片廠，惟時局紛亂，僅短暫運作。五十年代曾遭政治批鬥，1956年獲批准移居香港，曾化名編寫電影劇本。1958年應朱石麟邀請加盟鳳凰影業公司，參與編寫《小月亮》(1959)、《審妻》(1966)；同時出任長城電影製片有限公司的宣傳主任，並以筆名「易方」編寫了《迷魂阱》(1961)、《糊塗姻緣》(1962)、《甜言蜜語》(1962)、《龍鳳呈祥》(1964)、《三笑》(1964)及《皇帝出京》(1965)等影片的劇本。

1967年轉投邵氏兄弟(香港)有限公司，持續撰寫劇本至1973年離職。期間編寫各類型影片，如武俠片《玉羅剎》(1968)、《金衣大俠》(1970)；喜劇片《噴火美人魚》(1970)；溫情片《玉女親情》(1970)；愛情片《芳華虛度》(1971)，尤以《愛情的代價》(1970)著稱。兒子葉榮祖當時也在邵氏執導，父子一編一導曾合作《鬼谷神女》(1971)、《黑店》(1972)。期間也為不同公司編劇，包括嘉禾電影(香港)有限公司出品的《黃飛鴻少林拳》(1974)，以及《啼笑夫妻》(1974)等。

他曾自編自導了《花月良宵》(1942)及《三百六十行》(1949)，亦以筆名「葉舫」填寫歌詞，像《六二六間諜網》(1948)中白光主唱的〈假正經〉便廣為流傳，另外還填寫了《新茶花女》(1942)、《桃李春風》(1969)、《玉女親情》等片的歌詞。晚年隨兒子定居泰國，2002年8月病逝。